

证券代码：600556

证券简称：天下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76

天下秀数字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；
-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为：将 2019 年度公司母公司及合并层面其他流动资产同时调增 34,169,572.57 元，预计负债同时调增 34,169,572.57 元；将 2020 年 1-3 月公司母公司及合并层面其他流动资产同时调增 31,265,168.80 元，预计负债同时调增 31,265,168.80 元。

一、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概述

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，本公司累计共收到 425 宗投资人以证券虚假陈述为由，主张投资差额损失赔偿的案件。对其中尚在审理中的案件，最终判决结果尚不明确，根据代理该等案件的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分析报告》初步判断：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，上市公司就该等案件预计需赔偿的金额分别为 3,416.96 万元及 3,126.52 万元。

对于该等事项，公司前控股股东深圳市瑞莱嘉誉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莱嘉誉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出具《承诺函》、2018 年 12 月 13 日出具《有关承诺函的补充说明》，对上市公司在顾国平、鲜言控制期间发生的违反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未经上市公司审批程序、披露程序提供的担保，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违规给股东、顾国平及其关联公司、鲜言及其关联公司的担保，及其他或有负债，造成上市公司损失的，瑞莱嘉誉承诺由其承担全部责任，该项承诺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12 日。

基于上述说明，由于本公司判断对投资人的赔偿款预计能够全额向瑞莱嘉

誉追偿，故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确认相关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。该处理不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—或有事项》的相关规定，故进行前期差错更正，按相关诉讼赔偿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预计负债，并按预计能够从瑞莱嘉誉得到的赔偿款确认或有资产（其他流动资产）。

2020 年 7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

合并资产负债表

报表项目	调整前金额(元)	调整金额(元)	调整后金额(元)
其他流动资产	29,068,090.13	34,169,572.57	63,237,662.70
预计负债	-	34,169,572.57	34,169,572.57

母公司资产负债表

报表项目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其他流动资产	15,366,602.36	34,169,572.57	49,536,174.93
预计负债	-	34,169,572.57	34,169,572.57

2、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本公司2020年1-3月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

合并资产负债表

报表项目	调整前金额(元)	调整金额(元)	调整后金额(元)
其他流动资产	33,837,665.37	31,265,168.80	65,102,834.17
预计负债	-	31,265,168.80	31,265,168.80

母公司资产负债表

报表项目	调整前金额	调整金额	调整后金额
其他流动资产	16,643,237.65	31,265,168.80	47,908,406.45
预计负债	-	31,265,168.80	31,265,168.80

三、董事会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4、会计师事务所意见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19 年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《关于天下秀数字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》，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《天下秀数字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》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。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下秀数字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八日